



# 參展手冊

**The 12<sup>th</sup> Taipei IN Style**

**November 12~15, 2015**

**Songshan Cultural and Creative Park**

<http://www.tapeiinstyle.com>

# 索引

一、一般資訊	1
(一) 展出日期及時間	1
(二) 展出地點	1
(三) 贊助機關	1
(四) 主辦單位	1
(五) 各項展務配合承包公司	1
二、參展注意事項	2
(一) 展館介紹	2
(二) 交通資訊	3
(三) 建館佈置須知	4
1. 展品進、出場及攤位佈置、拆除日期及時間	4
2. 進出場相關規定	4
3. 攤位裝潢佈置應注意事項	5
(四) 展覽廣告宣傳服務	6
1. 參展名錄 / 品牌資料宣傳	6
2. 提供邀請函	7
(五) 展出期間應注意事項	7
(六) 其他服務說明	8

## 一、一般資訊

### (一) 展出日期及時間

展出日期：2015 年 11 月 12 日〈星期四〉至 11 月 15 日〈星期日〉 10:00~18:00，共 4 天

開放對象：\*專業展售區：11 月 12-13 日 專業人士於接待換證處換證入場。

11 月 13 日 PM15:30-18:00 開放學校團體/學生入場。

11 月 14-15 日 開放一般民眾免費入場。

\*動態展演區：11 月 12-15 日開放持有動態秀票之觀眾入場。

\*研討會：11 月 12-15 日免費入場(採預約報名)。

### (二) 展出地點〈地圖請參見 P.2〉

台北松山文創園區三號倉庫〈專業展售區〉、四號倉庫〈動態展演區〉

五號倉庫〈專業展售區/商務新聞中心〉、2 樓創意劇場〈研討會/時尚活動〉

地址：11072 台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 133 號

電話：886-2-2765-1388

### (三) 贊助機關：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 (四) 主辦單位

■ 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 時尚行銷處

地址：台北市 10092 中正區愛國東路 22 號 13 樓

電話：886-2-2341-7251 電傳：886-2-2391-1648

TIS 台北魅力展 網址：<http://www.tapeiinstyle.com>

紡拓會網址：<http://www.textiles.org.tw>

服飾展覽科：	劉孔倫 科 長，分機 2561	cecilia_liu@textiles.org.tw
● 展覽及建館事務：	彭毓晶 小 姐，分機 2592	petra.peng@textiles.org.tw
● 買主商洽會事務：	范雅嵐 小 姐，分機 2583	yalan_fan@textiles.org.tw
● 動態秀演出及舞台建館事務：	鄭綵芸 小 姐，分機 2535	tiffany@textiles.org.tw
● 記者會及公關活動事務：	王朝正 先 生，分機 2544	andrew@textiles.org.tw

### (五) 各項展務配合承包公司

#### ■ 建館公司

歐也空間室內裝修設計(股)公司

聯絡人：傅冠翔先生

聯絡地址：台北市 115 南港區三重路 19-6 號 10 樓

電話：886-2-2655-2777 分機 199

電傳：886-2-2655-2999

電子信箱：[arthur@o-ya-design.com](mailto:arthur@o-ya-design.com)

#### ■ 參展廠商名錄編輯

風尚國際廣告事業有限公司

聯絡人：林冠慧小姐

聯絡地址：台北市 10449 中山區民權西路 20 號 9 樓之 2

電話：886-2-2537-7107 分機 12

電傳：886-2-2537-6305

電子信箱：[asiamold@ms52.hinet.net](mailto:asiamold@ms52.hinet.net)

#### ■ 展館周邊旅館

國聯大飯店

聯絡地址：台北市 10694 大安區光復南路 200 號

電話：886-2-2773-1515

電傳：886-2-2741-2789

飯店網站：<http://www.unitedhotel.com.tw>

神旺大飯店

聯絡地址：台北市 10688 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 172 號

電話：886-2-2772-2121

飯店網站：<http://www.sanwant.com>

敬請有訂房需求之參展商及早訂房，以免向隅

## 二、參展注意事項

### (一) 展館介紹

台北松山文創園區三號倉庫〈專業展售區〉、四號倉庫〈動態展演區〉、

五號倉庫〈專業展售區/商務新聞中心〉、2樓創意劇場〈研討會〉

地址：11072 台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 133 號

電話：886-2-2765-1388

#### 1 樓展區

#### 2 樓展區



展出期間主辦單位提供之服務設施(僅供參考，以展場平面圖為準)

開放時間	服務設施	服務內容
11月12日~15日 10:00~18:00	接待換證區 (三/四號倉庫前方)	1.接待、買主換證及相關服務洽詢。 2.本會其他相關服務。
	大會辦公室 (三號倉庫)	1.建館服務洽詢。 2.本會其他相關服務。 3.於兩處專業展售區內亦設有服務處。
	商務 / 新聞中心 (五號倉庫) (貴賓室限主辦單位使用)	1.提供本展各類資訊及相關報導，供媒體取閱。 2.接待媒體。 3.本展貴賓休息及商務洽談。 4.提供買主及參展廠商洽談。
	動態展演 (四號倉庫)	提供參展廠商新產品或新設計發表展示舞台。
	研討會 (2樓創意劇場)	流行資訊發布。
	廠商儲藏間 (三號倉庫/五號倉庫後方)	提供參展廠商放置空紙箱，大會不負任何保管責任

(二) 交通資訊

1. 搭乘捷運—乘坐『板南線』(藍)至「國父紀念館站」，由5號出口出站步行約10分鐘即可抵達；或乘坐『板南線』(藍)至「市政府站」下車，由1號出口(樓梯)或2號出口(手扶梯)，步行至忠孝東路四段553巷入口進入園區。
2. 搭乘公車—忠孝東路【聯合報站】：212、212〈直行〉、232正、232副、240〈含直達車〉、263、270、299、919、1800、1815、5500、忠孝新幹線；光復南路【捷運國父紀念館站】：204、254、266、266〈區間〉、282、288、288〈區間〉
3. 停車資訊—
  - (1) 臺北文創大樓地下收費停車場，由菸廠路(市民大道、光復南路口)駛入，臺北文創電話：02-6622-6888。網址：<http://www.taipeinewhorizon.com.tw/TNH/TrafficInformation>，平日40元/時、假日60元/時。
  - (2) 其他停車資訊請至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網頁：<http://www.pma.taipei.gov.tw/>，或上臺北市停車資訊導引系統查詢：<http://tpis.pma.gov.tw/ParkInfo/faces/GoogleMap.jsp>，收費標準依照各停車場規定收取。



### (三) 建館佈置須知

#### 1. 展品進、出場及攤位佈置、拆除日期及時間

項目	時間	備註
淨空地廠商 建館時間	11月9-10日 10:00~18:00	淨空地廠商進場建館
攤位佈置	11月11日 10:00~18:00	所有攤位廠商 進場佈置 / 裝潢
展期及時間	參展商進出場時間 11月12-15日 09:00~18:00	買主 / 訪客進出場時間 11月12-15日 10:00~18:00
展品離場	11月15日 18:00~19:00	所有攤位廠商 撤除攤位輕型及手提展品離場 (禁止使用合梯作業)
攤位拆除	11月16日 08:00~14:00	淨空地廠商撤除所有裝潢材料

#### 2. 進出場相關規定〈適用於所有攤位廠商〉

- (1) 松山文創園區內任何建築體〈包含天花板及管道〉均不得釘、敲、槌、漆及任何形式之破壞。周邊禁止進行繪景或任何製景工程，施工時嚴禁與園區內建築體任面接觸點（含戶外區域），並禁止吊掛任何物體於建築體中，如有架設舞臺、燈光音響結構及 Truss 需先墊木板、地毯或任何可保護建築體及地面之護材。
- (2) 松山文創園區嚴禁使用泡棉式雙面膠、紙類雙面膠、透明膠帶、亮面膠帶或強力膠附著於園區內任何建築體包含地面與器材表面。若遇違反情形而導致松山文創園區終止本展場地使用權，因而衍生之一切責任、損失與賠償，一律由違反情形公司負擔。
- (3) 依松山文創園區規定，建館及攤位佈置期間，進入展場之車輛應按規定路線行駛，請見 P.5 車輛進出場路線圖，並按上述展品進、出場及攤位佈置、拆除日期及時間內完成進出場，不得另行申請延長加班。
- (4) 施工注意事項請遵照「勞工安全衛生規範」、「工作管理要點」等政府相關法令辦理，松山文創園區各租用區域之供應電力，使用方式不相同，欲接電前，請通知本展大會建館公司與主辦單位人員協助。
- (5) 松山文創園區各場地內嚴禁使用任何形式所產生火花、明火之特效，如爆點、煙火、旋轉煙火、火花瀑布及蠟燭、火焰等。
- (6) 主辦單位將於 11 月 16 日 14:00 驗收展場拆館情形，承租淨空地廠商所委託之建館公司需準時於 14:00 前完成拆館工程並清除所有裝潢材料，若無法如期完成拆館工程(含清運)致延長展場使用時間而衍生展場加班費時，**廠商需自行負擔加班費，逾時加班費每公司每小時新台幣 100,000 元**。另如垃圾未完全清運乾淨，將需負擔垃圾清運費予本展大會建館公司。
- (7) 室內使用地毯及布幕等陳設，須提供防焰證明及樣張，現場物件需附防焰標章。
- (8) 承租淨空地廠商之所有裝潢作業，參展廠商及裝潢承包商必須投保工程險及第三人責任險。
- (9) 請承租淨空地廠商要求裝潢務必遵守施工安全規定，進入工作區皆需戴安全帽，所有裝潢作業人員，於離地面 2 公尺以上之高處施行裝潢作業時，須使用備有護欄之工作架及佩戴安全帽、安全索，以免遭勞檢處處分。為配合勞安管理，凡欲進入展館施工者，安全帽均須依規定標示公司名稱，始得入場。
- (10) 請自備手推車搬運展品。

## 車輛進出場路線圖〈11/9-11 進場建館、攤位佈置〉



### 3. 攤位裝潢佈置應注意事項：

#### (1) 攤位之裝潢

本展主辦單位之建館公司為歐也空間室內裝修設計(股)公司，負責展覽場地標準攤位建館及設備施工。聯絡方式如下：

歐也空間室內裝修設計(股)公司

聯絡人：傅冠翔先生

聯絡地址：台北市 115 南港區三重路 19-6 號 10 樓

電話：886-2-2655-2777 分機 199 傳真：886-2-2655-2999 電子郵件: arthur@o-ya-design.com

#### (2) 電力申請

A. 主辦單位提供每一攤位免費一般用電（110 伏特）500 瓦電量，依攤位數累計；若需使用插頭，請廠商務必填寫水電申請表及攤位水電位置圖，傳真或掛號郵寄至歐也空間室內裝修設計(股)公司統一辦理。

B. 為確保水電施工之安全，所有參展廠商申請供應水電，一律向主辦單位指定建館公司（歐也空間裝修設計(股)公司）提出申請並由其統籌整理後統一申請供應水電。承租基本攤位之廠商一律由主辦單位指定建館公司（歐也空間室內裝修設計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施工；承租淨空地攤位之廠商得自行聘用合格之電氣承包商進行施工。

C. 廠商申請使用水電所需費用應於 2015 年 10 月 13 日前務必繳清，未繳費者大會得不准予施工。

D. 未經申請之電源，不得私自接用，違者將處以數倍罰金。

#### (3) 不同攤位承租型態之參展商特別注意事項：

##### A. 淨空地參展廠商：

- 租用淨空地自行規劃攤位之參展廠商，請依附件之攤位申請表單上的截止日期前，將必填附件回傳至相關人員，以留存備查。
- 攤位限高 2.5 公尺，並請於 10 月 13 日以前將設計圖送交紡拓會時尚行銷處 彭毓晶小姐，分機 2592 收。

- 參展廠商如需自行聘請建館公司，則所聘請之建館公司必須於 **10 月 13 日** 前主動聯絡主辦單位，以便準備相關資料，若是無主動聯絡而導致無法順利進出場作業與攤位裝潢，主辦單位概不負責。
- 所有施工相關規定需符合松山文創園區之規定〈詳見進退場相關規定〉。
- 攤位應予適當之裝潢，並應於攤位招牌或攤位內其它明顯位置標示參展公司名稱及攤位號碼。
- 面臨走道或相鄰攤位之隔牆、背牆及招牌背面應予美化，或先與隔鄰攤位協調，取得協議後施工，如違反此項規定，主辦單位將不供電，如造成設施損壞或人員傷亡，概由違規之參展廠商及承包商負責賠償並負法律責任。
- 攤位裝潢佈置，採用封閉式之面積，不得超過所承租面積。
- 如需架設電視牆、大螢幕牆等，須遵守下列事項，以免參觀人潮阻塞交通，影響鄰近攤位之權益；
  - ※高度不得超過 2.5 公尺，須採開放式具穿透式建築。
  - ※放映影片必須符合展覽或活動主題，不違反善良風俗。
  - ※借用單位或參展廠商如違反上述任一規定且未能改善者，將停止供應攤位電力。播放音量不得超過 80 分貝。
- 如攤位裝潢採木作方式，應事先於展場外施工完成後運往展場組合，禁止在展場內使用電鋸及噴漆，以免噪音及污染。

#### B. 標準攤位、時尚展台參展廠商：

- 租用標準攤位、時尚展台之參展廠商，請依附件之**攤位申請表單**上的截止日期前，將**必填附件**回傳至相關人員，以留存備查。
- 參展廠商不得擅自對標準攤位結構作任何改變，也不得拆除架設完成之配備；如欲更改攤位內配備，請聯絡主辦單位指定建館公司。
- 承租標準攤位參展廠商公司名稱之攤位招牌由紡拓會委託建館公司統一製作，廠商請勿自行變更設計。
- 不可在隔板釘上釘子或黏貼任何不易拆除之展品或宣傳物；攤位內基本設備如有所損害，由參展廠商負責賠償。
- 中英文門楣版製作請洽主辦單位指定之建館公司（**歐也空間室內裝修設計股份有限公司**）並確認相關字數限制。

#### (4) 其他應注意事項：

- A. 〔松山文創園區規定〕除展場酒水區供應之酒水外，嚴禁於展場與松山文創園區全區內飲酒（含酒精飲料）、嚼食檳榔或口香糖及吸菸。為顧及形象及安全，展場內禁止打赤膊或穿著拖鞋。如違反本條規定者，每糾正一次將該人員所屬公司加計違約金新台幣一萬元整，並得連續舉發，違約金將由主辦單位另行向該人員所屬公司追討。若因屢勸不聽情節重大者，導致松山文創園區終止本展場地使用權，因而衍生之一切責任、損失與賠償，一律由該人員所屬公司負擔。
- B. 佈置展品或裝潢時應於各自攤位內為之，展期內各項活動如有商品販售之行為，一律擺設於所租攤位範圍內，不得佔用走道，妨礙交通與安全。
- C. 為維護展區內安全，配電箱、消防栓及空調系統前禁止堆放物品。
- D. 本展僅提供展場公共走道之清潔服務，參展廠商攤位內部之清潔須自理，惟展出期間〈11/12-15〉每日展畢〈18:00〉時，請各廠商將垃圾桶置於攤位前之走道邊，以利清潔作業。
- E. 展覽期間勿將以非透明容器〈塑膠袋〉包裝之垃圾及廢棄物任意丟棄於展場走道或園區內垃圾桶內。如遭查獲，將由廠商自行負擔所有清運責任。
- F. 為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請盡量使用節能省電燈具，避免使用白熾燈具。
- G. 攤位佈置、展期及撤除期間，請各參展廠商必須派員全程照料展品及裝潢材料，貴重物品請自行隨身保管或派專人保管，若有遺失，主辦單位概不負責。
- H. 攤位上使用之音樂及影像須符合政府智慧財產權等相關規定，若經舉發並有觸法行為，主辦單位概不負責。

### (四) 展覽廣告宣傳服務

#### 1. 參展名錄 / 品牌資料宣傳：

本展將印製參展廠商名錄中、英文版，並於台北魅力展官網〈<http://www.taipeiinstyle.com/>〉提供品牌介



紹露出，協助廠商推廣產品。歡迎廠商事先將品牌參考資料上傳至廠商線上報名系統  
[http://www.taipeiinstyle.com/new/register/index\\_tw.asp](http://www.taipeiinstyle.com/new/register/index_tw.asp)。

## 2. 提供邀請函：

為便於廠商邀請 VIP 買主參觀展覽，主辦單位將提供參展廠商買主紙本邀請卡，亦歡迎廠商利用電子檔發送。請直接連絡紡拓會彭毓晶專員。

## (五) 展出期間應注意事項

1. 展出期間(2015年11月12日~15日)，參展廠商應配戴參展證，始得進入展場。「時尚展台」一個展位(4.5m<sup>2</sup>攤位面積)發給2張參展證；「淨空地」及「標準攤位」一個攤位9m<sup>2</sup>發給4張參展證，每增租一個攤位加發2張，將於11月11日(三)佈置日於接待換證處(三號倉庫前方)領取。參展證申請請上[http://www.taipeiinstyle.com/new/register/index\\_tw.asp](http://www.taipeiinstyle.com/new/register/index_tw.asp) 廠商線上報名系統→廠商參展證線上申請。如欲追加參展證者，請通知紡拓會彭毓晶專員追加數量，並於11月11日佈展當天於接待換證櫃檯申請並領取。
2. 凡參與動態秀的廠商、模特兒及秀導等相關人員於彩排及展期期間，進出動態秀展區彩排或運送展品者皆須配戴場區「後台證」，如無配戴者嚴禁進入動態秀展區，亦無法於11/12-13專業人士進場日進入專業展售區(三號倉庫+五號倉庫)。
3. 展出期間機械式展品不准再運入或運出展場，參展廠商如需補充機器展品以外之小型手提物品，可於規定進場時間為之。
4. 凡未獲准政府核准(直接或間接)進口之產品，不得在本展場展出。
5. 嚴禁仿冒參展：  
為配合政府查禁仿冒措施，本展覽會嚴禁陳列產地標示不實、仿冒商標或侵犯他人專利之展品，主辦單位如發現以上情形，除立即停止其展出外，且所收費用概不退還；如主辦單位因而連帶涉訟時，該參展廠商需付一切賠償責任。
6. 為維護展覽品質，參展商不得於**11月15日18時00分前將展品打包或撤離展場**。
7. 主辦單位於展出最後一天(11月15日)發送「參展廠商展後意見調查表」，並於當天下午2時前由展場服務人員前往收取，此項資料僅供統計展示會成果之用，請參展商務必配合填寫，問卷所填之內容主辦單位將嚴加保密。
8. 台北松山文創園區設立宗旨係為促進貿易，禁止在展場內從事政治性活動，或利用視聽設備播放政治性資訊，發送政治性傳單等，若有違反，主辦單位將立即勒令停止該參展廠商繼續展出，並在兩年內禁止該商參加本項展覽。
9. 參展廠商在展覽期間，因現場演出致產生灰塵、惡臭、**80分貝**以上噪音，或導致走道壅塞影響其他參展廠商之展示時，主辦單位得隨時終止其展出。
10. 凡易爆、易燃及其他危險物品、違禁品禁止攜入展場；如經發現，主辦單位得強制予以搬離展場，並由參展廠商負擔一切費用及責任。
11. 保險注意事項：
  - (1) 展覽期間(包括展前進場佈置/展後出場拆除期間)主辦單位將配置警衛管制展場入口以維持秩序與安全，惟參展廠商對其展品、裝潢材料及工程設施均需自行派人照料，並視需要自行辦理保險，如有損失及毀損，主辦單位概不負責賠償責任。
  - (2) 參展廠商攤位上之設施、物品及展覽品在展覽期間(包括展前佈置及展後拆除期間)，因設置、操作、保養或管理不當或疏忽致其工作人員或第三人遭受傷亡或財物損失，應由引起傷亡損失事故之參展廠商自付一切賠償及法律責任。參展廠商應加強安全防護措施，並視需要自行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
12. 違規處理：  
參展廠商如違反上述規定或未盡督促裝潢商之責，經主辦單位勸告無效或情況急迫無從勸告時，主辦單位將立即停止水、電之供應及採停止展出之措施。
13. 發生不可抗拒災害注意事項：  
如建館佈置及展期間發生不可抗拒災害如強烈颱風、強大地震或火災致影響展出正常運作，主辦單位將透過下列管道通知各參展廠商及買主本展是否繼續辦理。
  - (1) 收音機廣播：中國廣播電台、警察廣播電台(FM104.9/105.1)
  - (2) TIS 網站：[www.taipeiinstyle.com](http://www.taipeiinstyle.com)
  - (3) 電話查詢熱線：紡拓會 886-2-2341-7251 分機 2592 彭毓晶小姐  
台北松山文創園區 886-2-2765-1388
14. 本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之。

## (六) 其他服務說明

### 1. 聘僱臨時攤位接待人員/現場翻譯人員：

展出期間若廠商需要聘僱臨時攤位接待人員/現場翻譯人員協助展務，請於**9月25日**前填妥聘請臨時工作人員申請表傳真至泓順展會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俾利統籌辦理。

### 2. 買主商洽區及儲物間：

本展展場設有「買主商洽區」，供廠商與買主商洽使用（五號倉庫後方）。

主辦單位闢有「儲物間」供參展廠商於展出期間放置紙箱等使用，此處惟僅提供空間置放，採先到先放制，大會不負保管責任，故貴重物品請自行保管。展間及每日展後(18:00)將會上鎖，開鎖需求請至各展區歐也服務處。

### 3. 展出期間相關活動 〈展間活動內容詳見展覽現場活動日程表〉

本會於展出期間舉辦各式活動，請廠商踴躍參加。

#### 3-1.商洽會：

於展前提供參展商資料予VIP買主，將視買主意願與需求，以現場攤位參觀或商洽會型式辦理。

#### 3-2.研討會：

特邀請國際重量級時尚行銷專家來台分享最新市場訊息，分享知識洞燭先機、掌握趨勢。

**研討會因會場席次有限，請事先上網登錄報名，以免向隅！**或電洽 886-2-2341-7251 分機 2583 范雅嵐小姐。**報名網址：**<http://www.taipeiinstyle.com/new/preWeb/>，預定於10月初開放。

#### 3-3.動態秀：

報名網址：<http://www.taipeiinstyle.com/new/preWeb/>。預定於10月初開放，各場次須憑票入場，索票請洽鄭綵芸小姐，電話 886-2-2341-7251 分機 2535；E-mail：[tiffany@textiles.org.tw](mailto:tiffany@textiles.org.tw)